

附件 2

## 2026 年度中卫市市场监管局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任务下发类型	完成时限
1	全区市场主体登记事项检查及公示信息检查	1.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；2.名称规范使用情况；经营（驻在）期限；3.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；4.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；5.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；6.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	全区登记的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A类 0.2%，B类 1%，C类 8%，D类 100%； 农民专业合作社 3%； 个体工商户 0.5%	不定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本级	2026 年 11 月
2		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	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》明确的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企业	经营范围涉金融、劳务派遣的企业C类、D类按一定比例	定向	区厅信用监管处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 年 11 月
3	企业年度报告、即时公示信息抽查	年度报告、即时公示信息检查	全区登记的企业、外国企业常驻机构	企业A类 0.5%，B类 1%，C类 8%，D类 100%	不定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本级	2026 年 11 月
		年度报告、即时公示信息检查	全区登记的农民专业合作社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A类 0.5%，B类 1%，C类 8%，D类 100%	不定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本级	2026 年 11 月
		大型企业逾期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检查	全区大型企业	100%	定向	区厅信用监管处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 年 11 月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任务下发类型	完成时限
4	明码标价、价格欺诈等价格行为抽查检查	2026年重大节假日、重点时段市场价格行为	宾馆酒店、民宿、旅游商品销售及周边餐饮、停车场等	2%	不定向	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处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5	学校收费行为抽查检查	学校收费行为	民办学校	10%	不定向	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本级	2026年11月
6	医院收费行为抽查检查	医院收费行为	公办、民办等卫生医疗机构	1%	不定向	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处	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7	全区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	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A类20%，B类50%，C类100%，D类100%；个体40%	定向	区厅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管处	市场与网络交易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8	全区拍卖市场规范管理监督检查	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	企业A类2%，B类8%，C类85%，D类100%	定向	区厅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管处	市场与网络交易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9	全区野生动物保护市场规范管理监督检查	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	企业、农专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A类10%，B类25%，C类100%，D类100%；农专50%；个体50%	定向	区厅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管处	市场与网络交易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0	广告行为抽查	广告发布行为监督检查	生活美容机构	企业A类15%，B类35%，C类60%，D类100%；个体40%	定向	区厅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管处	知识产权科 知识产权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1		生活美容机构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							
12	校外培训机构广告监督检查	经营场所内外是否发布校外培训广告、是否存在广告内容虚假违法的检查	校外培训机构	10%	定向	区厅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管处	知识产权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任务下发类型	完成时限
13	食品生产监督检查	1.生产环境条件的检查; 2.进货查验情况的检查; 3.生产过程控制的检查; 4.产品检验的检查; 5.贮存及交付控制的检查; 6.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的检查; 7.从业人员管理的检查; 8.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的检查。	获证食品生产企业	A类 1%; B类 2%; C类 30%; D类 80%;	不定向 (重点检查事项)	区厅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	各县(区)局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4	食品(特殊食品)销售监督检查	1.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2.低风险、较低风险、中等风险、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3.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4.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5.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6.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。	食品销售经营者	食品销售者: A类 3%, B类 5%, C类 100%, D类 100%。	不定向	区厅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、特食和抽监监测处	各县(区)局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5	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1.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; 2.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情况的检查; 3.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; 4.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; 5.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; 6.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; 7.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; 8.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	餐饮服务经营者	企业: A类 10%, B类 10%, C类 30%, D类 30% 个体工商户: 2%	定向	区厅餐饮服务安全监督管理处	各县(区)局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6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	1.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; 2.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情况的检查; 3.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; 4.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; 5.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; 6.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; 7.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; 8.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	学校食堂	20%	定向	区厅餐饮服务安全监督管理处	各县(区)局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任务下发类型	完成时限
17	托幼机构、养老机构等食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	1.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；2.原料控制（含食品添加剂）情况的检查；3.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；4.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；5.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；6.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；7.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；8.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	托幼机构、养老机构等食堂	20%	定向	区厅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	各县（区）局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8	全区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、生产单位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、生产单位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、生产单位	25%	定向	区厅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	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19	全区移动式压力容器、气瓶充装单位监督检查	充装单位监督检查	充装单位	25%	定向	区厅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	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20	全区节假日涉及民生计量器具专项检查	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	集贸市场、早市、超市、个体经营户及其它经营者	企业A类1%，B类5%，C类70%，D类100%	不定向	市、县（区）市场监管局、宁东市场监管局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本级	2026年12月
21	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	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	法定计量检定机构	企业A类1%，B类3%，C类80%，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区厅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22	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	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	宣传出版、文化教育、市场交易等领域	企业A类1%，B类5%，C类40%，D类100%	定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本级	2026年12月
23	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抽查	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国家计量监督专项抽查	预包装食品生产、销售企业	10个批次	定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本级	2026年12月
24	型式批准监督检查	型式批准监督检查	企业、事业单位、个体工商户及其它经营者	企业A类1%，B类5%，C类80%，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区厅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任务下发类型	完成时限
25	能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	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	能效标识产品生产、销售企业	企业A类1%，B类5%，C类80%，D类100%	定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本级	2026年12月
26	水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	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	抽水马桶、花洒销售企业	企业A类1%，B类5%，C类80%，D类100%	定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本级	2026年12月
27	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	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、有效性的检查	辖区内注册的自愿性认证机构、获证组织	辖区内注册的自愿性认证机构100%；获证组织按照市场监管总局抽取为准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1月
28		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、有效性的检查	辖区内开展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获证组织	C类50%，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29	机动车检验机构监督检查	1.机动车检验机构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保持情况的检查；2.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；3.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情况	机动车检验机构	B类50% C、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30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	对社会化生态环境检测机构是否合法合规开展检验检测活动	生态环境检验检测机构	B类40% C、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31	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检测活动的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	B类50% C、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32	食品检验机构监督检查	食品检验机构检验活动的检查	食品检验检测机构	B类50% C、D类100%	定向	区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33	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	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	企业	A类1%，B类10%， C类80%，D类100%	不定向	区厅标准化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34		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	社会团体	10%	不定向	区厅标准化处	标准与计量认证监管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
35	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	1、伪造或者变造专利证书、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检查；2、专利标识标注不规范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A类20%；B类30%； C类100%；D类100%	不定向	区厅知识产权保护发展处	知识产权科	上级派发	2026年9月底
36	2026年度自治区	1.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；2.集体商标、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C类80%；D类	不定向	区厅知识产	知识产权科	上级派	2026年12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任务下发类型	完成时限
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商标使用行为双随机检查	证明商标（含地理标志）使用行为的检查； 3.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		100%； 个体 10%		权公共服务处		发	月
37	全区商标代理行为检查	商标代理行为专项检查	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商标代理机构	A类 20%； B类 30%； C类 100%； D类 100%	不定向	区厅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	知识产权科	上级派发	2026年12月底

注:抽查类型: 定向、不定向。